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中港路2段89號  
A棟(惠中樓)7樓

承辦人：馬彩瑛

電話：(04)2228-9111轉17308

傳真：(04)2220-2977

電子信箱：xenia30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0002005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200569A00\_ATTCH1.doc、0200569A00\_ATTCH2.doc)

主旨：修正「臺中市政府啟動創意列車創意案件評審規範」附表  
二「團體獎評分表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檢附「臺中市政府啟動創意列車創意案件評審規範」及修  
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考訓科)



裝

訂

線

人事 收文:100/10/12



341000008062 有附件